

### 三星鄉公所辦理「鄉代會代表建議事項」作業流程

一、本所辦理「鄉代會代表建議事項」案件作業流程如下：

鄉代會來函→收文→收發單位分稿→由承辦課室循行政程序簽辦→簽會財政、主計單位審核  
相關經費開支科目→送一層核示後→據以執行並函復鄉代會與相關機關單位。

二、本鄉業務單位於採購興辦工程招標執行時，皆依政府採購法及相關法令規定辦理。